

我们的节日·元旦

经营者应做到明码标价和收费公示

我市发布规范节日市场价格行为提醒告诫函

本报讯（谢丹）为规范市场价格秩序，营造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2020年12月31日，市市场监管局面向全市经营者发布《规范2021年元旦春节期间市场价格行为提醒告诫函》，就规范市场价格行为作出提醒告诫。

提醒告诫函要求，经营者在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过程中，应当依法实行明码标价和收费公示制度。各商家进行促销活动时，不得以虚构原价、虚

假降价、虚假折扣等欺诈行为进行促销，不得使用欺骗性或者误导性的语言、文字、图片、计量单位等诱导他人进行交易。不得标示无依据或无从比较的市场最低价、出厂价、批发价、特价等价格术语，误导消费者。

各医疗、家政、餐饮、住宿、供暖、天然气等涉及民生服务领域的经营者，要自觉规范价格行为，严禁散布涨价信息、价外加价、隐瞒价格附加条件

等价格违法行为，严禁利用节日繁忙之际乱涨价和变相涨价。

各公路、铁路、车站、高速公路服务区要认真遵守价格法律法规，落实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和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政策。各旅游景区景点及配套的停车场必须在售票或服务处醒目位置设立收费标价公示牌，公示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价格投诉电话等。

各行业协会要加强价格自律，不

得组织经营者串通涨价、联合提价、操纵市场价格。要积极引导企业合法经营，共同维护市场价格秩序。

市场监管部门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法律法规，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并依法公开曝光。欢迎广大消费者和社会各界对经营者及相关单位的价格行为进行监督，若发现有价格违法行为，请保存好有关票据凭证并及时拨打12315进行投诉举报。

阳光相伴迎新年

“元旦”假期天气晴好，昼夜温差大

本报讯（记者 胡亚华）寒潮过后，余威犹存，晨晚的寒风冻得人瑟瑟发抖。新年元旦，寒冷依旧，好在有阳光一路温暖相伴。展望元旦假期，天气晴好，昼夜温差悬殊。

因剧烈辐射降温，气温垂头探底。监测实录，昨日清晨，我市最低气温-3.3℃，出现在衡山；衡阳市城区为-0.7℃。受槽后偏北气流控制，1月1日—3日，我市以晴好天气为主，气温逐渐回升。2—3日，最高气温将升至12℃附近，整体适宜出行，但昼夜温差大，最低气温在-3℃—0℃，早晨有霜冻。受高空波动影响，4日开始云系增多；5—6日，受弱冷空气影响，多云转阴，气温小幅下降。

专家提醒，元旦期间，早晚气温较低，居民需注意取暖时用电用火安全；早晨地面气温仍在0℃以下，需注意科学安排洒水作业，防范道路结冰；需注意防范低温及霜冻对农业的影响。

心连心
为安全护航

铁路部门青年团员开展元旦志愿者服务活动

本报讯（记者 金明达 通讯员李峻钰 邹勇）昨日，长沙客运段团委联合衡阳车务段团委来到衡阳火车站开展2021年元旦“心连心，为安全护航”志愿者服务活动。

记者在活动现场看到，面对疫情防控、客流激增、气温骤降等多重考验，铁路部门青年团员不畏严寒，活跃在候车室、站台，耐心细致地为旅客做好消毒测温、防疫宣传、扶老携幼、乘车引导等工作，让旅客出行能“安全”“温暖”“舒心”。

成立应急抢险突击队 保障道路桥梁安全畅通

市城市道路建设总公司对管辖的31条主次干道，16座大小桥梁进行24小时不间断巡查

本报讯（记者 胡亚华 通讯员罗展）寒潮过后，元旦假期，早晨地面气温仍在0℃以下，积水路段、桥面易出现结冰，市城市道路建设总公司积极应对低温雨雪冰冻恶劣天气，加大巡查值守力度，全力保障元旦假期道路桥梁安全畅通。

近日，市城市道路建设总公司紧急调购铁锹、融雪剂等抢险物资设备，成立了应急抢险突击队，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值班人员按照应急预案要求，严格落实值班巡查制度，对管辖的31条主次干道，16座大小桥梁进行24

小时不间断巡查，全线设置交通引导以及安全警示标志标牌。重点对易结冰的雁栖湖大桥、雅士林大桥、茅叶滩大桥、二环路五座跨线桥等进行巡查值守，截至2020年12月31日12时，市城市道路建设总公司共出动车辆20余台次，巡查值守

人员80余人次，设置标志标牌80余块，目前，路面状况良好，桥梁通行顺畅，无积水无结冰现象，市城市道路建设总公司将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时刻紧盯路桥状况，为市民提供安全畅通的出行环境。

2020年12月30日，国家税务总局常宁市税务局向该市泉峰街道中心学校捐赠了5万元现金和价值1.5万元的学习用品及棉服。据悉，常宁市税务部门积极响应衡阳市“百千万‘艺术童伴’——留守儿童关爱工程”活动号召，帮助该校开设绘画、书法、音乐、舞蹈等艺术课程，促进留守儿童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郭兴成 摄

百千万“艺术童伴”——留守儿童关爱工程

拥抱民法典
开启新生活

■杨安定

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正式实施了。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全面贯彻实施民法典，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更高水平法治衡阳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依法治国涵盖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等所有环节，还涵盖依规治党、依法执政。实施民法典，就是要将民法典的主要精神与核心要义融合在地方立法的立项、起草、审议、表决等环节，全面提升地方立法工作水平。同时，要对照民法典，抓紧开展我市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形成止、修、废清单，及时向社会公布。要以民法典为重要标尺，以充分保障公民法人合法民事权益实现为宗旨，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活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助力我市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加快建设法治示范城市。通过“公权”的高效行使，助力“私权”的完美实现。通过提高民事案件审判水平和效率，提高办案质量和司法公信力。将民法典相关内容纳入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和执法资格考试，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单位的民法普法责任，强化媒体单位的公益普法责任，讲好民法故事，传播民法知识。

民法典是“市民生活的百科全书”，是公民事权利的宣言书，以尊重人格尊严、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为公民提供全生命周期的权益保障，体现了浓厚的民本主义情怀，具有鲜明的人本性。实施民法典，就是要践行初心使命，充分尊重保护人格权、知识产权等。切实保护弱势群体权益，依法保障实现学有所教、住有所居、病有所医、老有所养。在宣传树立优良家风，弘扬家庭美德，重视家庭文明建设的同时，规范收养行为，提高收养质量。“衙门卧听萧萧竹，疑是民间疾苦声”，民生热点难点问题，在民法典多有回应。高空抛物、坠物是“悬在城市上方的痛”，面对受害人无法举证谁是侵权人的困境，民法典规定执法部门要依法展开调查并积极作为，查清直接

侵权责任。同时开展专题普法宣传，与村（居）民委员会、物管部门共同携手制止高空抛物坠物行为的发生。生态环境也是当前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要按照有利于节约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的“绿色原则”，对违反国家规定弃置固体废物，排放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噪声、光、电磁波辐射等有害物质要加大查处、打击力度，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责任侵权人在合理期限内承担修复义务。

“法者，天下之程式，万事之仪表也。”实施民法典，能助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民法典调整规范各类民事关系，为民事行为定规则、划边界，是经济社会有序运行的科学规范。当前，我市正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现代化合格城市试点，通过构筑“十大工程”，发挥政治、法治、德治、自治、智治“五治”作用，着力解决基层社会治理中的热点、重点和难点问题。村（居）民委员会作为群众性自治组织，在基层治理体系中具有重要的地位，要依法承担起应急法定临时监护人、指导业主大会的设立和业委会的选举，负责对继承人的受遗赠人的通知等职责。小区管理属于基层治理体系的“神经末梢”，民法典专门新增了物业服务合同一章加以规范，依法规范物业管理。加强财产权利保护，让恒产者有恒心。重点关注农村土地承包，通过依法完善农村集体产权相关制度，落实土地承包“三权分置”制度，规范土地流转，完善征地补偿制度，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特别是结合当前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制度改革，做好相关工作。金融问题容易引发矛盾纠纷，通过依法防范金融风险，对五花八门的“套路贷”“校园贷”“高利贷”，以及非法集资、金融诈骗案件加大打击和整治力度，禁止高利放贷，民间借款利率不得违反国家有关规定。要始终把破坏营商环境的违法行为、犯罪活动作为执法司法工作的突出任务，组织专项行动向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全方位、多领域发起攻势，坚持有“伞”必打、有腐必惩，为衡阳建好建成省域副中心城市、构建现代产业强市提供有力法治支撑。

我市获评“全省畜牧水产和生猪稳产保供工作先进市州”

本报讯（记者 许珂）2020年12月31日，记者从市农业农村局获悉，我市被省农业农村厅评为全省畜牧水产和生猪稳产保供工作双料先进市州。

2020年，全市进一步抓动物疫病防控、助力生猪稳产保供、抓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水产健康养殖等方面工作，畜牧水产产业保持了持续健康的发展态势。数据显示，2020年三季度，全市水产养殖总面积达63.82万亩，水产养殖总产量21.22万吨；创建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20家，示范场面积达1.55亩；水产健康养殖面积47万亩，水产健康养殖率达到60%以上；全市共有18个水产苗种场，其中省级原良种场3个，年苗种生产能力达500亿尾。1—9月底，我市畜牧水产产业总产值达

265.93亿元，占农业总产值的52%。在生猪稳产保供工作上，我市把生猪产业发展作为“菜篮子”工程的有力抓手，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大型产业化龙头企业。2019年10月，我市与8家养殖龙头企业签约达成投资意向，签约总投资额154.99亿元，目前这8家签约企业以新建养殖场、租赁场地、股份合作、公司+农户等多种形式在衡成功落地。202家养殖场和饲料生产企业，总投资102亿元，可新增生猪产能610万头。同时，我市大力支持生猪养殖项目落地，自2019年9月以来，新建、改扩建规模场402个，全部项目建成后预计年新增出栏生猪878.9万头。现已完工139个，在建263个。截至2020年9月底，我市生猪存、出栏量在全省一类市州中排名第一、全省排名第三，新建、改扩建规模养殖场数量和产能居全省第一。

走进乡村
宣讲交通安全知识

蒸湘交警开展“美丽乡村行”暨“一盔一带”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 姚永军 通讯员庄丽华）为深入推进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扎实开展冬季交通安全整治百日会战，有效提升广大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2020年12月30日，蒸湘交警大队组织民警走进东鹰岭镇高碧村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宣讲及“一盔一带”宣传活动。

宣传民警通过面对面宣讲、发放宣传资料、悬挂横幅等方式，向群众讲解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通报近期农村典型事故案例，免费发放安全头盔，着重阐述了农村地区易发

多发交通违法行为，如不系安全带、不佩戴安全头盔、三超一疲劳、酒驾醉驾、报废车上路行驶、三轮车载人等危害。并叮嘱村民关注自身生命安全，提升自我保护意识、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出行意识，养成参与道路交通活动的良好习惯，告诫群众要牢固树立安全防护意识，自觉摒弃“图方便”“不在乎”“无所谓”的心理和出行陋习，增强“知危险 会避险”应变处置能力。

村民纷纷表示，参加此次宣讲活动极大地提高了自身的交通安全意识，以后一定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规，做到安全文明出行。

不让一户困难群众受冻挨饿

人民街道开展“暖冬行动”专项慰问和救助活动

本报讯（记者 胡建军）2020年12月30日，石鼓区人民街道在所辖的4个社区开展“暖冬行动”专项慰问和救助活动，为残疾人、特困居民群众和流浪人员送去油、米和棉被等物资。

连日来，气象部门发布寒潮蓝色预警，人民街道紧急调度下辖4个社区负责人召开会议，要求对特困户、空巢老人、残疾人家庭集中进

行走访，为行动不便的、家庭生活困难、家中御寒物品短缺的居民群众，送上了御寒的米、油和棉被等生活物资。同时，每天对街面进行三次巡逻，给流浪乞讨人员送上御寒物品和食物。据了解，在两节来临之际，人民街道的“暖冬行动”将集中走访400余户困难群众，不让一户困难群众在寒潮中受冻挨饿。

